

##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3月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18年3月5日以电子邮件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立群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

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申请共计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其中公司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银河伟业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共计 1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其中公司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银河伟业授信额度为 8,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河伟业共计不超过 1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分别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园支行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一般保证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由于单笔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根据相关规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8日